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7-160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4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尹洲澄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包含子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